# 瓦海线钱库段提升改造 (大中修) 工程招标公告

A3303010410004946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u>瓦海线钱库段提升改造(大中修)工程</u>已列入<u>苍南县钱库镇人民政府</u>养护计划,养护资金来源为<u>财政资金及上级补助</u>,招标人为<u>苍南县钱库镇人民政府</u>,招标代理机构为<u>浙江浦银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u>。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u>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z jpubservice.z jzwfw. gov. cn)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苍南分</u>网(https://ggzy jy-eweb. wenzhou. gov. cn/col/col1229666903/index. html)。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瓦海线钱库段提升改造工程(大中修), 共2条道路:

- 1、主线瓦海线钱库段起点位于李家垟头村,起点桩号K9+779,路线沿东北走向,途经朱家斗村,终点位于龙港交界处,终点桩号K11+729,瓦海线钱库段路线长1.950km;
- 2、支线钱仙线至瓦海线,起点与钱仙线相交,起点桩号ZKO+000,路线沿北走向,途径污水处理站,终点与瓦海线相交,终点桩号ZKO+888,支线路线长0.888km;
  - 2.2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实施内容为路面病害处治修复、加铺沥青砼面层、增加路灯照明设施、桥头纵坡调坡、对原有绿化提升、安全设施、道路交通标线等进行恢复、护栏套高等内容,具体详见图纸。本标段工程量清单预算约为5962343元。

计划工期: 12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12个月(其中绿化养护期为12个月)。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u>路基路面养护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及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u>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2 本次招标<u>接受</u>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以上款规定的具备<u>路基路面养护资质乙级及以</u>上资质,且联合体成员总数不得超过2家。



-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 3.5 其他要求: \_\_\_\_\_/\_\_\_。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遗书(补充、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 4.3 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CA数字证书登录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苍南分网(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为<u>http://ggzy.jv-</u>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66903/index.html)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
- 4.4 未取得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CA数字证书,具体登记办法请登录"电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注册"栏目进行操作。
-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u>2025</u>年<u>3</u>月<u>28</u>日<u>16时30</u>分。招标人将于<u>2025</u>年<u>3</u>月<u>31</u>日前在网上发布补遗书。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u>2025</u>年<u>4</u>月<u>16</u>日<u>09</u>时<u>00</u>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电子交易平台"。本次招标不需要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茶南分网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苍南县钱库镇人民政府

地址: 苍南县钱库镇文卫路65号

联系人: 甘先生

电话: 13868489996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浦银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苍南县灵溪镇上江小区1-25幢三单元202室

联系人:谢先生,张先生

电话: 0577-68899515

监督部门: 苍南县交通运输局

地址: 苍南县灵溪镇汽车北站交通大楼

电话: 0577-68883019

2025年3月21日